



臺東縣海端鄉公所114年專業助理 報名簡章

壹、依據

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學校約用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第八點「公開徵選」原則辦理。

貳、報名資格、報名條件及報名繳交資料

甄選類別		名額	須具條件 (學經歷)	工作內容
文化暨觀光產業發展所	專業助理	1名	1. 高中(職)畢業以上或具同等學歷者。 2. 具電腦文書處理能力 3. 有觀光、文化相關工作經驗為佳。 4. 具駕照為佳。	1. 協助辦理文化及觀光各項行政業務或前述業務計畫執行。 2. 每日上班時間為 8 小時，因業務執行需要，須配合彈性調整。 3. 臨時交辦事項。
報名繳交資料			一、報名表1份(黏貼三個月內二吋半身照片1張)。 二、身分證件影本1份。 三、戶籍謄本1份。 四、報名委託書(委託報名者請檢附)。 五、切結書。 六、學歷證明影本。 七、其他(加分事項)，若無則免付： 1. 具電腦文書處理技能。 2. 具原住民族語認證。 3. 相關工作證照。 4. 與職務相關之學習證明。	
聘僱期間	自機關通知上工日期至114年12月31日止。			
備註	各錄取1名(各列備取1名。)			

參、報名日期

114年2月13(四)上午12:00起至114年2月21日(五) 12:00時止。請將報名表及相關資料送至本所文化暨觀光產業發展所收件，並將表2-報名封面表黏貼於A4公文信封。

肆、錄取方式

採二階段方式。第一階段採書面資格審查方式。第二階段採面試方式，第一階段審查通過者，方可進入第二階段面試，參與面試人員將另行通知。

伍、面試日期時間、地點

114年2月26日(三)上午10時整起，本所財建課大樓2樓會議室。

(請參與面試者攜帶國民身分證於上午9時00分至9時50止完成報到手續，未準時報到者逾時不候)。

陸、月薪新臺幣31,590元整。

柒、面試評分項目如下；合計100分，及格分數80分。

- 一、自我介紹、進退表現、服裝儀容(20分)。
- 二、溝通協調能力(20分)。
- 三、相關工作經驗(30分)。
- 四、對工作抱持態度(30分)。

捌、錄取人員名單公告

經首長奉可後，預計於114年2月27日(四)17:00前公佈於本所網站。

玖、錄取人員報到日

由機關另行通知報到日期及辦理簽約僱用事宜，錄取者應於指定日期報到，若錄取者未依指定日期完成報到者視同放棄，則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職缺。

拾、報名相關資料經查如有不實，如經錄取將立即撤銷該僱用並依相關法規辦理。

拾壹、本案奉鈞長核示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修正亦同。



表1-報名表

臺東縣海端鄉公所114年約用人員報名表

姓名		身分證字號		性別		二吋照片 黏貼處
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畢業學校/科系				
戶籍地址						
聯絡地址						
聯絡電話		手機				
個人簡歷						
自傳						
資料審核 (由本所審核，報名者請勿填寫)	報名繳交資料			已繳	未繳	
	1. 報名表一份(黏貼三個月前二吋半身照片一張)。					
	2. 身分證件影本一份					
	3. 戶籍謄本一份。					
	4. 報名委託書(委託報名者請檢附)。					
	5. 切結書。					
	6. 學歷證明影本。					
7. 其他(加分事項)，無則免附： (1)具電腦文書處理技能。 (2)具原住民族語認證。 (3)相關工作證照及駕照。 (4)與本職務相關之學習證。						
審核結果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		未符合原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缺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格不符	



表2-報名封面表(黏貼於A4公文信封)

姓名：

戶籍地址：

通訊地址：

電話：

手機：

報名資料校對(由本人校對勾選)

報名繳交資料	已繳	未繳
1. 報名表一份(黏貼三個月前二吋半身照片一張)。		
2. 身分證件影本一份。		
3. 戶籍謄本一份。		
4. 報名委託書(委託報名者請檢附)。		
5. 切結書。		
6. 學歷證明影本。		
7. 其他(加分事項)，無則免附： (1)具電腦文書處理技能。 (2)具原住民族語認證。 (3)相關工作證照及駕照。 (4)與本職務相關之學習證明。		
報名人(受託人)簽名：		蓋章：



表3-報名委託書

臺東縣海端鄉公所114年約用人員報名 委託書

本人_____因無法親送報名相關資料，故委託_____代理親送報名相關資料，然因所送資料有誤以致發生之爭議事項，概由本人自行負責，不得異議。

此致

臺東縣海端鄉公所

委託人： (簽章)

委託人身分證字號：

委託人電話：

受託人： (簽章)

受委託人身分證字號：

受委託人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

表4-切結書

臺東縣海端鄉公所114年辦理約用人員甄選

切 結 書

本人確實無下列情事為本甄選之報名：

- (一) 個人資料涉及偽造文書等不法情事。
- (二) 人員頂替情事。
- (三) 參與本甄選前已為用人單位之僱用/聘用人員。
- (四) 無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應迴避任用情事。
- (五) 無本所工作規則不得或迴避任用事宜。

特此切結書，茲證明無違反上列規定，如有違上列事實者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，撤銷錄取資格並繳回已撥付之款項。

具切結人： (蓋章)

出生年月日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具切結人戶籍地址：

具切結人通訊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(市話) (手機)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